

2022年第四季度基金代销百强榜单出炉

基金代销市场竞争激烈 券商保有规模市占率提升明显

■本报记者 周尚仔

近年来,基金代销市场中,银行、券商、独立基金销售等三类机构之间的竞争愈发激烈。2022年第四季度,在机构代销基金保有规模整体下降的背景下,券商持续表现出色,市占率得到进一步提升。其中,中信证券上述两项规模环比增幅均超30%,再次成为券商“代销一哥”。同时,中信证券、华泰证券首次跻身基金代销总榜单前十位。

券商市占率提升

2月10日,中基协发布的2022年第四季度销售机构公募基金销售保有规模百强榜单(以下简称“基金代销百强榜单”)显示,2022年第四季度,“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合计为5.6525万亿元,环比微降0.95%;“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合计为8.0079万亿元,环比下降4.16%。

对此,中金公司研究团队分析称,“去年第四季度资本市场回暖,叠加债券市场波动,投资者风险偏好出现分化,风险偏好较高的客户或已开始底部布局权益类产品,而较为保守的客户则受到债券市场波动的冲击,转向更为稳健的存款或现金管理类等产品。”

《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基金代销百强榜单注意到,去年第四季度各类代销机构百强榜中,券商占53家,较去年第三季度减少了1家;独立基金销售机构占19家,较去年第三季度增加1家;保险及代理机构2家,数量未发生变化。

从“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来看,去年第四季度,券商保有规模合计为1.257万亿元,环比增长7.62%;银行保有规模合计为2.8868万亿元,环比下降5.92%;独立基金销售机构保有规模合计为1.4501万亿元,环比增长1.52%;保险及代理机构规模为586亿元,去年第三季度为420亿元。

从“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来看

去年第四季度,券商保有规模合计为1.257万亿元,环比增长7.62%;市场占有率较去年第三季度的20.47%提升至22.24%

“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方面

去年第四季度,券商保有规模为1.4378万亿元,环比增长4.99%;市场占有率提升至17.95%



从市场占有率方面来看,去年第四季度各大机构竞争激烈(保险及代理机构规模较小,不做对比),券商“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占比由去年第三季度的20.47%提升至22.24%;银行的保有规模占比由去年第三季度的53.8%下降至51.07%;独立基金销售机构保有规模占比由去年第三季度的25.03%提升至25.65%。

在“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方面,去年第四季度,券商保有规模为1.4378万亿元,环比增长4.99%,市场占有率提升至17.95%;银行保有规模为3.8927万亿元,环比下降1.12%,市场占有率提升至48.61%;独立基金销售机构保有规模为2.6037万亿元,环比下降13.12%,市场占有率下降至32.51%;保险及代理机构规模为737亿元,去年第三季度为522亿元。

可以看出,去年第四季度,券商表现持续优异,上述两项指标保有规模

均实现稳步增长,市占率不断提升。对此,国泰君安非银金融首席分析师刘欣琦表示,“场内ETF基金的发行与交易,使得券商整体市占率环比大幅提升,整体表现优于银行与第三方代销机构。”

看好未来提升空间

各大基金代销机构中,由于券商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格局更为激烈,排名波动明显。

去年第四季度,中信证券超越华泰证券成为券商“代销一哥”,“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为1417亿元,环比增长31.81%;“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为1733亿元,环比增长30.79%,两项保有规模均位列券商第一位。

值得关注的是,中信证券、华泰证券两家券商首次跻身基金代销总榜前

十名,分别位列总榜第八位、第九位。此外,西南证券、国元证券、东吴证券等中小券商表现优异。

基金代销百强榜单显示,53家券商中有41家“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实现环比增长,西南证券、国元证券、中信证券增幅均超30%,分别为41.94%、36.73%、31.81%。“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方面,有30家券商实现环比增长,其中西南证券、中信证券、东吴证券的增幅均超20%,分别为40.63%、30.79%、22.95%。

“券商保有规模快速提升,看好未来提升空间。”海通证券非银行金融行业首席分析师孙婷表示,尽管从代销规模来看,券商的代销规模仍低于银行,但进入百强榜单的券商机构数量已远超银行。近年来,券商财富管理转型步伐加快,在组织架构以及产品引入上比银行更具灵活性,有较大上升空间。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 风险分类新规出台

分类对象扩展至承担信用风险的全部金融资产

■本报记者 苏向果 杨洁

2月11日,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2023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

《办法》将风险分类对象由贷款扩展至承担信用风险的全部金融资产,并要求商业银行对金融资产开展风险分类时,应遵循真实性、及时性、审慎性和独立性原则。

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办法》之所以备受市场关注,是因为风险分类是商业银行监管的基础性制度,围绕风险分类,涉及银行业经营发展的监管指标还包括不良率、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等核心指标。《办法》有助于反映商业银行的真实风险情况,及时把握风险动态,并进行有效防范和处置,将为银行业长远、稳健、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金融资产 按风险程度分为五类

“信用风险是我国银行业面临的最主要风险,完善的风险分类制度是有效防控信用风险的前提和基础。”银保监会、人民银行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

《办法》将风险分类对象由贷款扩展至承担信用风险的全部金融资产。对此,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长期以来,商业银行对资产风险分类范围仅限于信贷资产。而随着金融市场发展,银行业综合经营步伐加快,非信贷资产在银行资产中占比上升较快,部分银行非信贷类资产比重超过一半,资产的风险特征也发生较大变化。在这样的情况下,借鉴国际规则并结合国内监管实践,进一步拓展风险分类对象,严格分类标准和要求,更准确地识别信用风险,更真实地反映资产质量,具有重要性和紧迫性。

曾刚也表示,《办法》将风险分类从贷款延伸至债权等非信贷资产,可有效避免银行通过不同产品隐匿风险以规避监管,有利于全面反映银行的风险情况。

《办法》将金融资产按照风险程度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

上述负责人表示,准确分类是商业银行做好信用风险管理的出发点,商业银行应严格按照《办法》要求开展风险分类,并根据债务人履约能力以及金融资产风险变化情况,及时、动态

调整分类结果。对于暂时难以掌握风险状况的金融资产,商业银行应从把握分类标准,从低确定分类等级。

风险分类理念 以债务人为中心

根据现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风险分类以单笔贷款为对象,同一债务人名下的多笔贷款分类结果可能不一致,既可以是正常类、关注类,也可以分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办法》则要求商业银行对非零售金融资产进行风险分类时,应以评估债务人的履约能力为中心,债务人在本行债权超过10%分类为不良的,该债务人在本行所有债权均应分类为不良;债务人在所有银行的债务中,逾期超过90天的债务已经超过20%的,各银行均应将其债务归为不良。

“需要指出的是,以债务人为中心并非不考虑担保因素。”上述负责人表示,对于不良资产,商业银行可以依据单笔资产的担保缓释程度,将同一非零售债务人名下的不同债务分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对于零售资产,考虑到业务种类差异、抵押担保等因素影响,银行也可以对单笔资产进行风险分类。

对于风险分类如何考虑逾期天数和信用减值的影响,上述负责人表示,商业银行开展风险分类的核心是准确判断债务人偿债能力。逾期天数和信用减值是资产质量恶化程度的重要指标,能有效反映债务人的偿债能力。

从逾期天数看,《办法》明确规定,金融资产逾期后应至少归为关注类,逾期超过90天、270天应至少归为次级类、可疑类,逾期超过360天应归为损失类。《办法》实施后,逾期超过90天的不良,即使抵押担保充足,也应归为不良类。

从信用减值看,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办法》参考借鉴新会计准则要求,规定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应进入不良类,其中预期信用损失占账面余额50%以上应至少归为可疑类,占账面余额90%以上应归为损失类。

某商业银行业内人士表示,“从识别风险水平来看,《办法》更加精准,同时又有更细致的风险分类,并对银行设置过渡期安排有利于帮银行防范、化解信用风险,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多家头部公募排队加入基金销售战局 谋求多元化布局提高渠道话语权

■本报记者 王思文

近日,中基协发布2022年第四季度销售机构公募基金销售保有规模排名,除券商、银行和第三方机构外,嘉实财富、中欧财富、华夏财富三家基金销售子公司也进入百强榜。

不过,在基金销售市场的混战中,头部公募基金销售子公司虽占有一席之地,但渠道话语权仍相对较弱。在大资管时代背景下,基金公司如何补足多元化销售渠道,进一步降低成本让利投资者,成为业界关注的话题。

进入去年四季度基金代销百强榜单中的三家基金公司子公司为嘉实基金旗下的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中欧基金旗下的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财富”)和华夏基金旗下

的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财富”),分别位列第66位、69位、82位,权益类规模环比增幅分别为3.9%、3.03%、-2.27%。

“基金销售子公司不仅销售本基金公司的基金产品,也可以代销其他公司产品,销售子公司更多的是为高净值客户提供全球化资产配置方案,包括公募基金、私募股权、资管计划、海外投资等产品。”北京地区一位公募基金基金经理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往前回溯,市场上第一家基金销售子公司是嘉实基金旗下的嘉实财富,成立于2012年;随后,国金通用基金于2014年成立了业内第二家销售子公司;进入2015年,基金公司布局销售子公司的情势升温,两年内有4家基金销售子公司先后成立;去年1月份,博时基金成立基金销售子公司。截至2023年2月12日,市场上已

有7家基金销售子公司。

一位公募基金高管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近年来基金公司申请设立销售子公司,原因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境内高净值客户对资产配置的需求日益增长;二是布局销售子公司是提升综合财富管理能力的必经之路;三是基金销售子公司在一定程度上能降低公募基金对银行、券商及第三方销售渠道的依赖,丰富基金公司的销售渠道,增强客户黏性。”

不过,相比于银行、券商和第三方代销平台,目前基金销售子公司的影响力还相对较小。

根据中基协发布的2022年第四季度基金代销排名来看,只有嘉实财富、中欧财富和华夏财富三家进入百强名单,且排名靠后,权益公募基金保有规模及货币规模均在100亿元以

下,虽较往年规模稳步提升,但与位居榜单前列的“千亿元量级”销售机构相比,规模相差甚大。

“基金销售子公司进入这个领域比较晚,市场上的强劲竞争对手非常多,银行和第三方销售平台仍然是基金销售的主要渠道,而在大资管时代背景下,基金销售子公司欲分享资管财富的一杯羹,增加渠道话语权,需进一步研究如何打开与其他销售机构的竞争格局,这是当下发展的难点和重要课题。”上述公募基金高管表示。

根据证监会最新披露,银华基金和南方基金此前申请设立基金销售子公司,2022年8月底和11月底相继收到监管反馈意见,目前仍在等待审批;今年1月11日汇添富基金申请设立销售子公司的反馈意见发布,若顺利获批,则基金销售子公司家数将增至10家。

多家H股上市银行挂牌转让股权 转让单价较高 意向接盘方未现

■本报记者 吕东

据全国产权行业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显示,目前,贵州银行、江西银行、九江银行、天津银行等4家H股上市银行股权正在进行挂牌公示。但在公示期内均未如愿寻得意向方,3家银行股权因此被延期继续寻找买家。

其中,贵州银行拟转让股份数量最高,该行6500.25万股在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占该行总股本的0.45%,转让底价达1.79亿元;江西银行2586.87万股股权挂牌,占其总股本的0.43%,转让底价同样为1.79亿元,两家银行挂牌转让股权的持有者均为中航信托。

九江银行第九大股东国能九江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280万股股权;天津银行则多笔股权处于挂牌期,合计转让股权240余万股,为4家银行中最少的。

但截至记者发稿,上述4家银行中尚未有银行顺利完成股权转让。其中,贵州银行、江西银行、九江银行因没有意向受让方出现,只能将股权转让期限顺延;而2月13日,将是天津银行首次挂牌的最终截止日期,目前该行同样没有买家现身。

记者注意到,这4家银行拍卖单价均高于目前各自的H股股价,且溢价率最低的超40%,最高的超过7倍。如江西银行挂牌转让股权的每股价格高达6.94元,而其在上周五的收盘价仅为0.95港元,这也使得该行每股转让价较H股股价的溢价幅度

高达746.34%(按最新汇率计算,下同)。此外,天津银行、贵州银行、九江银行的股权转让单价较其最新收盘的溢价幅度也分别高达256.37%、54.49%和42.17%。

根据上述4家银行所披露的转让信息,若在信息发布期满后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将不变更信息披露内容,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也就是说,即使上述银行股权转让一再延长挂牌期限,其股东也没有下调转让价格的意愿。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爽爽律师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银行股权转让方均为国资股东的身份,可能是导致目前股权转让单价远高于股价的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国有股东公开征集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两者之中的较高者: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由于H股上市银行股价长期低迷,上述银行每股净资产均大幅高于其当前股价。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谭浩俊认为,为了不让国有资产流失,转让价格应会以上述银行每股净资产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尽管H股上市银行的流动性不如A股上市银行,存在股价被低估的可能性,但意向受让方会将股权的转让单价与其最新股价作为对比,两者之间较高的溢价幅度将增加股权顺利成交的难度。

5家支付机构离场 支付牌照累计注销数量达75张

■本报记者 李冰

开年以来,已有5家支付机构“离场”。2月10日,央行官网更新了支付机构已注销许可名单,名单上新增5家机构,本次更新后,拥有支付业务许可的机构仅剩196家,支付牌照再次缩减。

易观分析金融行业高级咨询顾问苏筱芮表示,“近年来,支付行业一直保持着监管高压态势,各类罚单及通报均保持高位,支付牌照缩减反映出行业优胜劣汰加速及监管对违规零容忍的态度。”

支付牌照已累计注销75张

信息显示,5家注销支付牌照的机构分别为供销中百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百支付”)、成都支付通新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支

付通”)、江苏大贺会支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贺会支付”)、北京恒达新源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达新源支付”)、深圳市腾付通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付通支付”)。本次更新后,行业累计注销支付牌照数量已达75张。

本次注销的5张支付牌照中,仅腾付通支付的注销原因为“不予续展”,其余4家在支付业务许可证注销备注中显示为“不再续展”。

“不予续展”在最近央行注销的支付牌照中并不常见。目前离场的支付机构主动注销支付牌照的占大多数,不予续展说明了支付机构可能存在违规情形。”博通咨询首席分析师王蓬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从支付牌照业务类型来看,中百支付、大贺会支付、恒达新源支付持有的牌照业务类型是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业

务,成都支付通持有的是四川省银行卡收单业务牌照。而腾付通支付的支付牌照业务类型包括互联网支付业务、移动电话支付业务、银行卡收单业务,业务范围覆盖全国,是目前注销支付牌照中业务类型较为全面的机构。

行业优胜劣汰提速

纵观支付行业,自2011年签发首批第三方支付牌照算起,央行总计发出271张支付牌照,截至2023年2月10日已缩减至196张,合计注销75张。仅2022年就有超20家机构注销支付牌照,其中预付卡类业务机构占比超八成。

回顾2022年全年,支付行业总体平稳,行业整合消息不断。除了支付牌照缩减,2022年支付机构股权被挂牌转让的消息也较为频繁,比如,2022年10月份,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联合

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旗下广州银联网络支付有限公司100%股权。

“支付机构股权被频繁转让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方面支付机构经营压力大,盈利困难进而转让股权;另一方面头部支付机构整合旗下多余支付牌照。”王蓬博告诉记者,2023年支付行业整合仍将持续,目前支付行业已经进入优化升级的阶段。

“目前行业优胜劣汰提速,支付行业洗牌也已进入深水区。”在苏筱芮看来,2023年支付行业整合仍将继续,但支付作为金融领域的基础业务之一,本身的价值并不会因为机构离场而改变,行业会因为不良机构离场变得更加健康。未来支付行业仍将以合规为底线,以高质量服务消费者及小微商户为宗旨,通过自身的资源禀赋切入支付细分赛道,用踏踏实实的口碑赢得市场青睐。